**粤港澳·深圳平江商会会员**

**入会申请表**

填表时间： 编号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 目 名 称 | 内 容 |
| 1 | 会员（单位/个人） |  |
| 2 | 会员原籍（乡镇） |  |
| 3 | 公司地址 |  |
| 4 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5 | 所在企业名称 |  |
| 6 | 办公所在区域 | □香港 □澳门 □珠海 □惠州 □宝安区 □龙岗区 □南山区 □盐田区□市区（福田、罗湖） □其他 |
| 7 | 企业性质 | □国有企业 □外资企业 □民营企业 □个体工商户 □其他 |
| 8 | 所在企业经营范围 |  |
| 9 | 担任职务 |  |
| 10 | 公司联系电话 |  |
| 11 | 手机号码 |  |
| 12 | QQ号/email邮箱 |  |
| 13 | 商会推荐人 |  |
| 14 | 申请职务 | □会长 □常务副会长 □副会长 □秘书长 □理事 □会员单位 □名誉会长 □顾问 |
| 15 | 自愿赞助金额 | 小写： |
| 16 | 所在企业意见 | （请加盖企业公章） |
| 17 | 分会意见 | □同意申请人加入商会；□不同意申请人加入商会；理由：分会会长签字： |
| 18 | 商会意见（加盖印章） | □同意申请人加入商会；□不同意申请人加入商会；理由： |

附注：

1. 以上表1-14项为必填栏目，13项可填“无”；15-16项申请者不填，申请表统一交分会秘书处，填写分会意见后交商会。
2. 会员首年会费标准：

常务副会长：30000赞助款+20000会费=50000元

副会长：10000赞助款+10000会费=20000元

理事单位：5000赞助款+5000会费=10000元

会员单位：1000赞助款+1000会费=2000元。

1. 请申请人在审核通过后三天内将会费转账或现金交到商会唯一账户（账户名称：深圳市平江商会，开户行：建设银行南山大道支行，账号：44201583900052518184）；交费后可换取加盖商会财务章的正式收据。
2. 请提供以下档案资料：1）法人（大一寸）照片2张；2）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；3）法人身份证复印件；4）会员登记表和入会申请表（加盖公章）；5）公司简介、宣传册（个人会员除外）；6）名片。以上1-6需要提供纸质版，1-4同时需要提供电子版（见如下）。
3. 商会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沙嘴路椰树花园2栋1单元301,邮箱：szpjsh@163.com，办公室电话：0755-23990314，如有疑问，欢迎来电咨询。

南山分会秘书长单卫国：13420993967

盐田分会秘书长彭景新：13923836751

惠州分会秘书长钟 文：13829991684

市区分会秘书长张 嵩：13828867496

龙岗分会秘书长洪明贵：18123747493

宝安分会秘书长徐葛花：13602697603